

#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送达公告

上海锴晏商贸有限公司:

根据刘杰的申请,经调查,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决定撤销2016年5月25日作出的上海锴晏商贸有限公司企业设立登记。现依法向你(单位)公告送达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(文号为:沪市监崇撤决〔2023〕000982953号),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。你(单位)可以在该决定内容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或者依法在6个月内直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9月6日